	國		教育部中華民國100年10月20日臺中(一)子弟100019123 江臺北大學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				
-		國民中學綜合活動學習領域輔導活動主修專長					
要求總學分數		32	必備學分數	22	選備學分數	10	
適合培育		-1 A 64 (FC)	-1 A 14-00 (/ / /)	Vo mi sa m 20/2			
系 、研究所(含輔		社曾學糸(別)	、社會工作學系(所)、	犯罪學研究所			
類型		科目名稱		規劃學分數	應修學分數	備註	
領域核心	必備科目	團體活動設計與實施		2	2		
輔導活動	必備科目	輔導原理與實務		2	12		
		諮商理論與技術		2			
		學校輔導工作		2			
		團體諮商(或社會團體工作)		2			
		性格心理學		2			
		人類行爲與社會環境(或發展心理學)		2			
	選備科目	青少年發展與問題	質	2			
		社會心理學		2	10		
		心理衛生		2			
		生涯輔導		2			
		人際關係		2			
		校園危機處理		2			
		教師行動研究		2		13科選5科	
		生命教育		2			
		家庭壓力與危機		2			
		青少年心理學		2			
		團體動力學		2			
		教師專業發展		2			
		社會個案工作		2			
童軍教育	必備科目	人與環境 2 休閒安全教育 2					
				2	4	5科選2科	
		青少年休閒服務		2			
		服務學習與個人成長		2			
		志願服務		2			
家政	必備科目	親職教育		2	4		
		性別教育		2			
		婚姻與家庭		2		5科選2科	
		家庭暴力		2			
		家庭社會工作		2			
小計				60	32		
			說明				

^{1.} 教育專門課程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名稱若有相同或相似,僅能擇一採記。

^{2.} 各師資培育大學之輔導科師資生須至國中進行教育及教學實習。